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填报日期：2020-04-01

项目名称	高青县御泉路幼儿园项目		
建设地点	山东省淄博市高青县黄河路以北、御泉路以西	建筑面积(m ²)	3838
建设单位	高青县教育和体育局	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张玉江
联系人	李波	联系电话	18605337335
项目投资(万元)	1228	环保投资(万元)	10
拟投入生产运营日期	2021-03-31		
建设性质	新建		
备案依据	该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建设项目，属于第113 学校、幼儿园、托儿所、福利院、养老院项中其他（建筑面积5000平方米以下的除外）。		
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建筑面积3838平方米，新建一栋三层综合楼，配套建设消防泵房、地下消防水池、分班活动场地、消防车道、绿化、道路等附属设施。		
主要环境影响	废水 生活污水	采取的环保措施及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有环保措施： 生活污水采取预处理措施后通过污水管道排放至市政管网
	固废		环保措施： 固体废物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噪声		有环保措施： 夜间10点以后不施工。
	生态影响		有环保措施： 加大绿化投入，增加人工植被
<p>承诺：高青县教育和体育局张玉江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建设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管理办法》的规定。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高青县教育和体育局张玉江承担全部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p>			
<p>备案回执</p> <p>该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经完成备案，备案号：202037032200000243。</p>			